

镇平县法院积极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健全联防联控联调机制——

强化党建引领 构建多元解纷模式

通讯员 王崇

镇平县法院石佛寺法庭近年来坚持党建引领,立足“三个便于”“三个服务”“三个优化”工作原则,积极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健全“1+1+e”联防联控机制,构建“1125”多元解纷模式,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积极创建新时代枫桥式人民法庭。

强化党建引领,着力增强创建新时代“枫桥式人民法庭”的思想政治自觉。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枫桥经验”的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扎实开展“两个确立”主题教育,引导法庭干警有针对性地开展政治教育、党性教育、忠诚教育。

因地制宜创设“倾心调解、服务玉乡”党建品牌,高标准建设党员活动室,积极争创“五星”党支部,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不断提升党支部围绕中心、服务群众的能力水平。

探索“法庭+”模式,着力构建“1+1+e”联防联控工作机制。积极探索“法庭+村委(社区调委)”工作模式,建立健全“1+1+e”联防联控机制,构建“诉讼服务站”+“枫桥式纠纷化解工作站”+“诉讼e站”三级联调模式。将原法庭接待室升级为“诉讼服务站”,满足群众法律咨询、导诉指引、诉前调解、立案登记、法律宣传等多元司法需求。在辖区36个行政村设立36个“枫桥式纠纷化解工作站”,形成以人民法庭为中心,以各乡镇村为辐射,以网格员

员为纽带的便民诉讼服务网络,为大量矛盾纠纷进入诉讼设置“减压带”,促进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就地解决。在非法庭驻地乡镇和中心村的党支部设立“诉讼e站”,大力推动调解平台进乡村、进社区、进网格,让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一站式诉讼服务和多元解纷服务带来的便利。

参与创建“无讼村居”,着力构建“1125”多元化解解纷模式。深入推进诉源治理,注重从源头上预防,以非诉讼方式化解矛盾纠纷,结合法庭职能,强化沟通联络,与辖区综治办、派出所、司法所、市场办、妇联等职能部门以及相关行业协会一同构建“1125”多元化解解纷模式,即由1个“诉讼服务站”、1个法庭“枫桥调解室”、2个行业协会调解

站,有力增强了基层组织的矛盾化解能力,做到小事不出村,是石佛寺法庭推动诉前矛盾化解的重要依托。

聚焦延伸服务,着力构建联动大调解格局。推行“专业调解+行业调解”模式和“调解员+员额法官”模式,7名国家级“玉雕大师”作为特邀调解专家参与玉石买卖纠纷案件诉前调解。根据镇域案情特点,特邀维吾尔族调解员进驻天下玉源社区“枫桥式纠纷化解工作站”,调解化解涉维吾尔族群众矛盾纠纷,促进民族融合团结。石佛寺法庭将善良风俗、法治文化等融入法庭建设,营造便民、亲民的法庭氛围。②5



精准监督虚假诉讼

本报讯(通讯员赵新)10月27日,笔者从镇平县检察院获悉,该院深挖彻查,积极联合县法院、公安局共同打击了一起隐蔽性极强的新型虚假诉讼犯罪。黄某伟因欠王某震借款,县法院查封的王某震提供的玉器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拍卖,所得款项均转账至王某震账户中。今年4月,镇平县检察院接到群众举报,展开外围调查,通过实地走访了解到王某震及其妻子的收入一般,不具备提供大批玉器以供法院执行的经济条件。检察干警又发现,之前拍卖的29万元也未转账至王

某震账户中。综上,该院确定王某震与王某震恶意串通,利用司法拍卖平台销售玉器。

镇平县检察院将案件移送公安局立案侦查后,密切关注案件侦办情况,及时主动介入,引导调查取证,确保虚假诉讼案件快速取得突破。同时积极与法院、公安局召开联席会议,就案件的定案证据、法律适用等达成共识,确保该案快诉快判。近日,镇平县检察院向县法院发出再审检察建议书,王某震、黄某伟二人均被法院以虚假诉讼罪判处有期徒刑1年,缓刑1年。②5

贩卖他人信息获刑

本报讯(通讯员赵晓东)10月26日,新野县法院审理了一起大学生网上贩卖公民个人信息案,被告人梁某、宋某以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分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五年,并处罚金110000元和有期徒刑二年,缓刑二年零六个月,并处罚金20000元。

益,宋某每成功一单得到18-19元不等的收益。经核算,被告人梁某自其上线处接收公民个人信息10495402条,非法获利104499元;被告人宋某自被告人梁某处接收公民个人信息60756条,非法获利17007元。案发后,二被告人退缴全部非法所得。法院认为,二被告人因违反国家有关规定,从他人处非法获取公民个人信息并提供给下线拉小群实施违法犯罪活动,其行为已触犯刑法,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遂作出上述判决。②5

全额支付拖欠货款

本报讯(通讯员程远)10月25日,方城县法院用不到20天的时间零费用解决了长达五年之久的纠纷,收到北京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寄来的撤诉书,同时还收到了该公司寄来的一封感谢信。

调解中心”特邀调解员进行诉前调解。特邀调解员、退休老法官接到案件后,及时与该单位财务部门进行联系沟通,了解到拖欠货款涉及原经办人员调离岗位、手续交接不完善、公司无法与该单位取得联系等原因。考虑到北京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路途较远,调解员采取电话沟通、音视频在线方式,数次与双方沟通协商,就货款支付时间、支付方式、发票取得等达成了调解。方城县某单位按期全额支付了拖欠的货款。②5

引导新兵崇德尚法

本报讯(通讯员时国庆 王付山)10月25日,方城县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们到方城县民兵训练基地,开展以“筑牢法治之基,开启军旅征程”为主题的送兵活动。

活动中,检察官们勉励大家学法用法,向新兵们送上了《民法典》和12309检察服务中心的联系卡。检察官与新兵深情交谈,围绕兵役制度、军人军属权益保障等方面,结合自身的从军经历深入浅出地讲德、礼、法贯通在一起,引导大家崇德尚法,做社会主义新时代优秀军人。诗词中既有检察官的司法威严,又有“老班长”的语重心长,一腔呵护情感染着新兵们,不时赢得阵阵掌声。②5



快速落实检察建议

本报讯(通讯员吴娟)日前,内乡县检察院对全县英烈设施维护管理情况进行“回头看”行动,为守护“英烈红”积极发挥“检察蓝”作用。该院对全县英烈纪念设施进行全面摸排,发现少数英烈设施因年久失修、墙壁开裂坍塌等情况。针对这些情况,该院向相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督促扎实整改。检察建议发出后,相关部门高度重视,组织人员现场开展专项排查,并根据检察建议内容制定整改方案。②5

参观红色教育基地

本报讯(通讯员孙金莹)10月25日,新野县检察院组织干警到该县王集镇大湖坡农民起义纪念馆、杨克明司令纪念馆,参观红色教育基地,接受革命洗礼。在讲解员的带领下,干警们聆听了王集人民进行革命斗争的艰辛历程,认真观摩了杨克明司令纪念馆成立经过、杨克明司令的战斗经历,驻足观看了旧军装、枪支等革命文物。②5

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本报讯(通讯员朱小旭 郭雷)10月26日,邓州市人民法院邀请城区部分中学生走进法院,零距离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活动中,同学们旁听了法官们精心挑选的交通肇事类两起刑事案件的公开庭审,在法官们的指导下还原了一起同类案件的庭审,体验庭审庭审的全过程。法官们还向同学们发放了“护苗倡议书”、反校园欺凌等普法宣传品。②5

集中行动促执结

本报讯(通讯员雷阳)10月26日,桐柏县法院开展集中执行行动,30多名执行干警在办公楼前集合完毕,随着一声令下,警灯闪烁,干警们火速出动奔赴各执行现场。据悉,此次集中执行行动共采取搜查措施26次,依法拘传12人,执行完毕4案,达成和解6案,拘留4人,执行到位资金36万元,扣押奥迪、宝马车各一台。②5



一体化办案

唐河县检察院积极探索建立“检察官+司法警察+技术人员”一体化的“1+1+1”的公益诉讼协作办案机制。图为10月26日,该院在唐河县三夹河河道核查取证。②5 通讯员 牛凌云 摄

我为群众办实事

高效结案保权益

本报讯(通讯员张振丽)10月25日,南召县法院在一个月时间内,高效执结13起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执行到位140余万元,以法治力量助推辖区营商环境向好发展。这13起涉金融案件依次进入执行程序后,各承办法官一方面依法向

被执行人发出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等法律文书,责令被执行人限期履行还款义务;另一方面积极主动与各涉案银行沟通,衔接资料、证据,大力推进矛盾纠纷化解。同时采用“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全面查封被执行人的银行卡、微信、支付宝、

公积金等账户,多措并举敦促被执行人尽快履行义务。

在执行现场,执行法官们从“情理法”等方面对被执行人反复释法说理,讲明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严重后果,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得到了被执行人的理解。在执行法官的释法明理及法律的威慑下,这13起涉金融案件在短时间内得以妥善执结,依法维护了辖区金融秩序,保障了胜诉企业的合法权益。②5

线上庭审解难题

本报讯(通讯员吴阳 郭贝)10月26日,内乡县法院民事第二审判庭成功调解了一起买卖合同案件,其高效便民获双方当事人一致认可。2019年,朱某从南阳某汽车服务部购买了价值6200元的车辆配件,朱某购买配件后一直未支付货款,南阳某汽车服务部多次索要未

果,遂向法院提起诉讼。承办法官受理案件后,立即与当事人朱某取得联系,朱某称其拖欠货款属实,但现在在外地务工,无法到庭。考虑到案件事实争议不大,本着化解纠纷、尽快解决纷争的原则,法官巧用线上庭审平台,通过“面对面”协商,开展调解。在

调解过程中,法官耐心向朱某释法析理,详细分析判决、执行可能产生的风险和不利后果。经过法官的耐心劝导,朱某当场以微信转账的方式向南阳某汽车服务部偿还了全部货款6200元。南阳某汽车服务部在收到货款后,向法院申请撤诉。当事人的主动履行与撤诉凝结着承办法官的辛苦与付出,双方当事人握手言和是解决矛盾的最好结局。②5

市农业农村局:专项治理消除行业乱象

通讯员 徐文 刘锐欣

近年来,市农业农村局精心组织,周密安排,从源头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坚决遏制和严厉打击各类破坏农业农村领域违法行为,提升群众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

市农业农村局成立了扫黑除恶领导小组和开展破坏营商环境黑恶势力排查整治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研究制定了《南阳市农业农村局系统重点行业乱象治理工作方案》、《南阳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开展破坏营商环境黑恶势力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工作实施方案》,多次召开动员会、推进会、座谈会,及时动员安排、调度推进、督促落实,局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不定期听取工作汇报,并亲临一线督战问效。

该局对行业内生产经营企业和门店深入宣传行业扫黑的重要性和意义,大力开展“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周活动,向农业生产主体提供农资知识,提高辨别能力,推动全民打假治乱。精心组织、拓展宣传渠道,推动《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学习宣传活动走深走实。在市县农业信息网上开辟专栏,宣传《反有组织犯罪法》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线索收集举报电话和邮箱,方便群众提供线索,畅通了信息渠道,进一步营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强大氛围。

该局开展了多次全市农业农村系统农资打假和“双打”工作,依法打击侵权假冒违法犯罪,规范农资市场秩序,维护生产者、经营者和农民群众的合法权益,确保农资使用安全、农

业增产、农村社会和谐稳定。全市共出动执法人员25794人次,检查生产经营场所9757个,调处涉农纠纷138起,处置农资打假案件172件。以水产养殖场、养殖户为重点对象,严厉打击水产养殖过程中违法使用禁用药品及其他化合物、停用药物等行为。开展了“中国渔政亮剑2022”、“打击长江流域非法捕捞”执法活动。各级农业农村部门会同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联合执法,重点对水生生物保护区禁捕区域,同时对白河、唐河和鹤河等其他天然水域实行重点监管,严厉打击电打鱼等各种违法捕捞行为。全

市共开展联合执法600多次,出动3423人次、执法车辆712台次,共办理非法捕捞刑事案件252起,采取强制措施305人,移送起诉214人,均较上年同比下降40%左右。

开展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专项整治,对农村集体资金、资产和资源的管理使用情况进行全面排查、清理,坚决打击侵占、霸占集体资产资源,低价转让集体资产资源,侵占、霸占农户承包土地,插手农村土地流转,违规发包集体资产资源等行为,确保农村集体资产资源在阳光下公平公正合理有效使用。②5

长效常治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

南阳市扫黑办 南阳日报社联办



近日,浙川县人大代表、县法院上集法庭庭长到该镇七小,向学生们宣传防电信诈骗等法律知识。②5

通讯员 刘鸿 摄